

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文件

穗建联〔2025〕99号

关于举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 评价申报宣贯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应对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新趋势，进一步完善成果体系，切实指导企业高效、准确地做好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工作，为后续申报工程建设省级工法、提名科学技术奖、职称评审等重要工作筑牢基础，我会将在8月份起分期举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与形式

时间：8月-12月，各期开班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地点：采用集中面授学习的方式，时间为半天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解读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流程和方法，介绍评价报告的撰写要点。

（二）剖析工程建设领域科技成果评价成功案例，分享成果转化经验与启示。

（三）互动交流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建筑施工企业、勘察设计单位、科研机构、高校等相关人员，包括技术负责人、研发人员、成果转化人员等。

四、培训师资

邀请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领域资深专家授课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单位根据自身企业发展需要，秉持自愿报名原则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与培训，提升企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能力。

（二）本次培训委托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筹备并负责会务工作，详见附件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邱俊勇 020-83271732、18122303994

李嘉欣 020-83270540、13570257632

地 址：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 123 号金汇大厦 2501 室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关于承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
宣贯培训的通知



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办公室印发

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

关于承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 宣贯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《关于举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培训由我司筹备并负责相关会务工作。为保障培训效果，做好会务相关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（一）培训时间：8月-12月

（二）会议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

具体时间、地点将通过报名回执邮箱通知。

二、费用及缴费方式

（一）各单位根据企业发展需要，以自愿报名为原则，积极参与。培训费每人300元（含场地租赁费、授课老师课酬等）。

（二）各有关单位在报名时需完成缴费，并将培训回执（见附件）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1045301675@qq.com，参训人员名单以培训回执为准，一经确认不予更换。

缴费方式：个人手机银行APP或者企业网银对公转账

收款户名：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

账 号：360201651920021089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大德路支行

汇款附言：企业名称简称+人名+成果评价宣贯培训

（三）转账请务必在附言栏填写备注内容。发票将通过邮件发送到报名回执中填写的电子发票邮箱，注意填写好发票单位信息、注明专票或普票，每笔转账只可以开具一张发票（如需要分开开票请分开汇款）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工

电 话：020-81595852

邮 箱：1045301675@qq.com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报名回执

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4日



附件

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报名回执

[illegible]